



高正源

學生是該以學業為重、還是以當國手為重？教師是應以教學為重、還是當國手為重？這兩者看起來似乎是同一個問題，實際卻是完全不同的層次的問題。

除非是共產國家的運動員，可以不必以學業為重，而以為國爭光為第一要務外，任何民主國家都認定學生就是學生，學業才是他們最重要的事務。

但美國各種項目的國家代表隊不也是有很多學生國手嗎？沒有錯，是有很多學生國手，但他們在出國參加比賽前，根本沒

有進行長時間的集訓，最多利用一、兩個星期的時間集合，練一下團隊戰法及默契就出發了，即使是備戰四年一度的奧運會，最多也只有一個月集的集訓時間，不像我們的長期培訓，要耗掉學生國手大半個學期，再加上美國的教學模式開放且靈活，所以學生國手耽誤學業的情況，絕不像我們這樣的嚴重。

而且美國的學生國手參加集訓的最主要課題，就是他必須有辦法通過學校的考試，不論他在奧運或任何大型運動會的表演如何，只要通過考試、學業成績過不了關，不但畢不了業，甚至連最重要的獎學金都會提前被停掉，而無法再繼續讀下去。

單從這個角度來探討學生國手與教師國手間的不同，可以更明顯的區分出，同樣是要為國爭光，教師國手比學生國手更值得教育部、體

如學老美 問題一切OK!

體育教師與國手之間 (八之二)



委會等相關單位，為他們解決請假及補課的問題，因為當國手出國參加大型賽會，本身就如同是一門活的研究課程，對教師國手而言，能運用到指導年輕運動員的功用，及提升校園內的運動風氣和競技實力，絕對比學生國手的功用來得大很多。

美國大學對於傑出運動員，也像其他科系學生一樣，都是提供有獎學金的制度，如果沒有獎學金，大部份學生都會面臨讀不下去的窘境。而我國對於傑出運動員甄試保送大學的制度，過去一直以體育系為主，連培養師資為主的師大，也是侷限在體育系。

看起來運動員就讀體育系是天經地義的事，但卻限制了運動員往後的發展，也才會出現這些運動員不見得在退休後能成為好教練的原因，而裡面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因素，就是我們的運動員在求學期間，有太多比賽安排在學期間，使得他們形成「半工半讀」的狀態，影響到他們利用課堂增加學識與專業知識的時間，如果我們的教育制度也像美國一樣，學生國手可以為國爭光，但也必須完全為自己的學業負責的話，學生國手問題，也許就不會這樣複雜了。

(作者高正源先生為本報副總編輯)